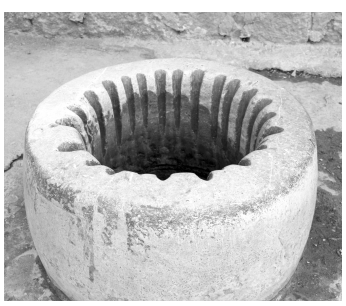
定远百年明清古村落面临消失

村内清代建筑占七成　房屋布局像迷宫

人们都知道当年西楚霸王败走东城的历史，东城即在定远县的靠山乡古城村（古阴陵），而与之相邻的黄圩村却鲜为人知，这个村子是明朝末年和清朝时形成的一个充满历史和文化底蕴的地方。如今，在这个村子里，70%的建筑仍然是清代所建，最年轻的古建筑都拥有上百年的历史。然而，因为年久失修，这个村子正逐渐遭到破坏，面临消失的危机。

陈世冰 记者 胡昊 忽艳 文/图



特点一 村庄格局形如迷宫

黄圩村位于定远靠山乡西部，村口有山泉水终年不断汩汩奔流，这泉水冬暖夏凉，甘甜清冽，现已被利用，建成水站，引入整个黄圩村供村民饮用，此处也是古阴陵城边，旁边的山石上有形如马蹄的洞孔，村里流传此乃项羽当年逃走时所留。

据该村黄书记介绍，这个村子现有村民3000多人，面积约有2平方公里。在当地比较有名的遗迹有“三步二个桥”、“三山夹一碾”、“旮旯井”、“25道沟”等，其中“三山夹一碾”最为古老，是明朝末年所建。

在黄书记的带领下，记者进入了村子，黄书记告诉记者，整个村庄格局形如迷宫，如果没有当地熟悉的村民带路，一般外人进到村里很难顺利地再走出这个村子。

特点二 村内建筑多为石构

记者看到，一进村里就全部是“石头屋”，给人的第一感觉如同到了石头村，大到房屋，小到厕所、牛槽，均为石头所垒砌。大部分村民所住的房屋格局相似，墙体为石头筑成，上半部分配有青砖，有的青砖上现在还能清楚地看到精美的花纹。

据黄书记介绍，以前条件好的人家，大门两侧留有正方形的双马石，如有人来访，逢主人不在家，可在石头上休息等候。

特点三 石屋皆为清代所建

记者从村书记口中得知，这些房屋皆为清代所建，具体年代已经记不清楚了。黄书记说，每座古房屋至少都有百年以上历史。“我祖辈流传下来的说法是，当时的村里每家都有分石头任务，不论用何种方法，必须把石头拉回家，而且都要按照统一图纸建筑。因此，我们的整个村子外圈都有围墙，村内街道布局为三横三纵，除主街道外，每条纵巷都形如几个‘Z’字形，并在拐角处设有掩体，这样入侵者逃跑时，追捕的村民在后面可以很安全地开枪射击。”黄书记说，当年的黄圩村有个规矩，天黑后围墙四个大门关闭，任何人不得进出，以保村内百姓安全。

现状呼声 年久失修面临消失

在村子里，记者看到，如今的古村外，围墙已倒塌，护城河水干涸，城门也大多不见，只有后街城门尚有遗迹。黄书记介绍，因黄圩村在当时属富庶之地，故有“打开黄家楼，阴沟都淌油”之说，当地人称这里为“三步二个桥”。

在村子的后街，靠近古墙处有处一大一小“子母井”，大井栏上留有约2厘米深的25道勒痕（见图），故称“25道沟”，一位70多岁的村民说，这井年代久远，小井是专供清洗桶底所用，现在村民都使用引进的泉水，所以此井早已废弃不用了。

村中老人说，太可惜了，这座拥有清代建筑的黄圩村格局正在遭受破坏，有的村民住房在文革时遭到破坏，有的已被翻新成现代建筑，城墙外面又兴建了不少新的住房，若不加以维护，这个千疮百孔的清代古村庄终将会逐渐消失。

横跨4省市特大贩毒案在芜湖告破

抓获吸贩毒人员50余名，贩毒通道被彻底摧毁

星报讯（记者 王小雨 李青松 娄洁 文/图） 1月26日，芜湖市公安局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了刚刚告破的一起特大贩毒案。该案是省公安厅挂牌督办的横跨渝、沪、苏、皖4省市的特大贩毒案件（芜湖“5.21”贩毒案），在经过芜湖警方长达5个多月的侦查后全面告破。警方一举抓获涉案贩毒犯罪团伙成员17名（其中80后青少年8名）和30余名吸毒违法人员，收缴毒资60余万元，缴获冰毒、K粉等各类毒品200余克和大批毒品加工、分包和吸食工具，以及2辆贩运毒品车辆，一条由重庆通往安徽、江苏、上海的沿江贩毒通道被警方彻底摧毁。



2010年7月，芜湖市开发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发现一个在芜湖市境内大肆贩卖新型毒品的犯罪团伙。通过秘密侦查后，警方发现该团伙以外来贩毒人员为核心，与本地贩毒人员相互勾结，人数众多，贩毒活动十分猖獗。鉴于案情重大，芜湖市公安局专门成立“5.21”特大贩毒案专案组，同时该案被安徽省公安厅列为毒品目标案件，挂牌督办。

2010年10月20日，专案组决定实施代号为“鲇鱼”的“5.21”贩毒案件统一收网行动。集结了百余名警力，在上海和芜湖两地分成多个抓捕小组对涉案团伙成员同时展开搜捕。一举抓获了吸、贩毒违法犯罪人员50余名。团伙核心成员陈某、杨某、顾某、王某、关某等主要犯罪嫌疑人相继落网。

经审查，该团伙自2010年以来多次从重庆市、上海市贩运冰毒等新型毒品到芜湖市及周边省市进行大肆贩卖。目前，所有涉案犯罪嫌疑人均已被芜湖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15岁少年为上网勒死母亲

星报讯（王海 记者 雷强） 因沉溺于上网，15岁少年崔某被母亲强行从网吧带回住处后，竟然用电线勒死了母亲又回到网吧上网。1月26日，宿州市人民检察院以故意杀人罪对崔某提起公诉。

崔某是泗县某中学高一学生，母亲严某为照顾崔某的日常生活，特意从泗县山头镇农村来到泗县县城租房陪读。2010年11月1日下午放学后，崔某没有回住处，而是到学校附近一网吧内上网。晚上8时许，严某到网吧找到崔某，生气之下拿小棍打了崔某两下，并将其拽回住处。母子二人为此事发生争吵，在争吵过程中，崔某把电饭煲电源线拔下来，走到母亲身后，将电线缠绕母亲脖子两圈，不顾母亲挣扎反抗，残忍地将其勒死。然后，崔某从母亲身上翻到20元钱，又从床铺下翻出母亲钱包，将里面的2700余元装到身上，又回到那家网吧继续上网。次日下午，崔某购买一部手机，以生病住院为由发短信给老师请假三天。当天晚上，崔某趁合租的其他学生到学校上晚自习之际，回到住处将母亲的尸体从三楼窗户扔下。

2010年11月4日上午，严某尸体被人发现。当晚8时许，侦查人员在泗县某网吧内将正在上网的崔某传唤至刑侦大队，崔某对弑母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兄弟联手打死人

潜逃12年被捕

星报讯（孟斌 记者 胡昊） 俗话说，法网恢恢，疏而不漏。1月25日下午，滁州凤阳县两名12年前涉嫌一起命案的亲兄弟逃犯被警方从南京抓捕归案。

原来，1998年11月3日下午3时许，凤阳县刘府镇光明村村民李某金（57岁）和李某铜（48岁）兄弟俩，因浇地，联手将同村李某某打伤致死。案发后，李某金、李某铜外逃，后隐姓埋名，在南京市江宁区农村租赁土地，以种植为生。

今年1月20日晚，弟弟李某铜与邻居打架，当地派出所找他接受调查，由于有命案在身，李某铜吓得不敢见民警，跑到其兄李某金暂住处躲藏。次日凌晨1点多钟，李某金送李某铜回去，在江宁区横溪街道行走时，见到南京市公安局横溪派出所巡逻警车驶来，两人心虚拔腿就跑，夜巡民警发现他们形迹可疑，立即下车追赶并将两人抓获。

砸储蓄所咬警察

男子获刑半年

星报讯（吕昊 记者 胡昊） 近日，来安法院审结一起妨害公务案，一审判决被告人邵某犯妨害公务罪，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

2010年9月8日下午14时许，被告人邵某在来安县某储蓄所，因插队一事与该所工作人员发生争执。争吵过程中，被告人邵某将服务柜台上的密码输入器损坏，工作人员随即报警。民警赶到现场处置过程中，邵某又推搡民警，撕坏民警警服，把一民警咬成轻微伤。法院认为，邵某行为已构成妨害公务罪。因被告人邵某属初犯，且当庭自愿认罪，可酌情从轻处罚，遂作出以上判决。